

# 砸立會4暴徒輕判 法律界質疑

## 被告呻窮拒承擔59萬維修費 官倡律政司循民事索償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在去年非法「佔領」行動期間，有反對派中人在網絡散布謠言，稱立法會將審議「網絡廿三條」，引來大批示威者以鐵馬及磚塊等硬物衝擊立法會大樓，造成多道玻璃門及設施損壞，當局須花費近59萬元維修。4名涉案被捕示威者早前承認參與非法集結及刑事損毀兩罪，昨日各被輕判150小時社會服務令。有法律界人士質疑判刑過輕，對社會產生負面影響。司法機關應作出檢討，確保向香港社會明確發出違法需承擔後果的訊息（見另稿）。

4名被告分別為廚師鄭陽（18歲）與戴志誠（24歲），無業的張智邦（23歲）及會計文員石家輝（24歲）。控罪指4名被告於去年11月19日，在中環立法會綜合大樓非法集結。4人又被控於同日損壞立法會綜合大樓9道玻璃門、7幅玻璃幕牆、假天花及25塊渠蓋等。

控方案情引述立法會議員張超雄證供指，在去年11月18日晚上11時半，他見到一群蒙面人在立法會外討論「網絡廿三條」，至翌日凌晨發現多名示威者戴上口罩和眼罩，手持鐵馬衝向立法會大樓。

### 玻璃門假天花等損毀

張稱，自己即時上前制止，並解釋立法會沒有相關議程，但示威者未有理會，並持鐵馬衝向立法會玻璃門，在場傳媒拍下最少5段片段，印證事發經過。立法會保安員及物管處人員巡視察後，發現玻璃門、假天花等地方都有損壞，事後花費共58.7萬元維修。

警方同日拘捕涉案4人，4人在警署承認是響應網上號召及對政府不滿而衝擊立法會。經鑑證科檢驗，4人的衣物亦發現玻璃碎片，相信為案發時留下。其中戴志誠有5項不類同的案底，其餘3人沒有任何刑事記錄。

4名涉案被捕示威者早前承認參與非法集結及刑事損毀兩罪，昨日各被判150小時社會服務令，及須另付500元堂費。

控方昨日在庭上就立法會大樓維修費，申請賠償令共58.7萬元，惟4名被告均透過代表大律師聲稱無力償還。主任裁判官錢禮稱，控方要求的賠償金額超出裁判法院可判最高10萬元的限額，且控方於昨日才首次向法院申請賠償令，未有足夠文件證明損毀情況及物件價值。經考慮各被告的還款能力後，錢官拒絕控方的申請，又建議律政司循民事向被告索償。

### 款項超裁判法院限額

根據《公安條例》第十八條，凡有3人或多人集結在一起，作出擾亂秩序的行為或作出帶有威嚇性、侮辱性或挑撥性的行為，意圖導致或相當可能導致任何人合理地害怕如此集結的人會破壞社會安寧，或害怕他們會藉以上的行為激使其他人破壞社會安寧，他們即屬非法集結，一經循公訴程序定罪，可處監禁5年，及一經循簡易程序定罪，可處第二級罰款及監禁3年。

同時，根據《刑事罪行條例》，任何人無合法辯解而摧毀或損壞屬於他人的財產，意圖摧毀或損壞該財產或罔顧該財產是否會被摧毀或損壞，即屬犯罪，一經循公訴程序定罪，可處監禁10年。



▲其中一名被告戴志誠，有5項不類同的案底。

◀警方依據張超雄的證供及傳媒拍下的片段，拘捕案中5名被告。資料圖片

## 各界憂判刑輕縱容違法



■盧文端



■陳健波



■陳曼琪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4名示威者去年11月以鐵馬撞破立法會大樓玻璃及石門，被判150小時社會服務令。有律師和政界人士昨日指，示威者有預謀暴力衝擊立法機關，案情十分嚴重，但最終只需接受社服令，判刑過輕，令人以為「做一做義工」、交罰款，便能以個人意願任意違法，對香港社會產生負面影響。

盧文端：未能告誡違法者  
全國政協外事委員會副主任、全國工商聯副主席盧文端昨日在接受本報訪問時表示，立法會作為莊嚴的立法機關，示威者卻公然衝擊，行動在鏡頭前歷歷在目。這些行動不僅早有預謀，更涉及暴力，判刑顯然未能告誡違法者進行暴力違法行動需付出代價。當局必須考慮檢討相關法例和罰則，不能讓少數人以為違法可肆無忌憚。

陳健波：政府應追究到底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委員陳健波認為，任何人作出衝擊行為，令特區政府物業受損，特區政府必須追究到底才算公道。

陳曼琪：以為可任意違法  
香港中小型律師行協會會長陳曼琪指出，根據香港法例，非法集結罪的最高刑罰為入獄3年至5年，及罰款5,000元，而刑事損壞罪的最高刑罰為入獄10年。雖然

今次被捕人士承認控罪，可以減刑三分之一，但從今次犯案的規模、受損壞的程度等，案件已相當嚴重。

她續說，今次法官只判被告150小時社會服務令，罰款500元，刑罰未免過輕。是次判刑更可能發出一個錯誤訊息，令人以為只要「做一做義工」、交罰款，就可不理後果和法律責任，可以任意去「實現」自己的想法。

陳曼琪進一步指出，透過法律制度，令港人安居樂業，才是法治社會共同信守的願望，今次判刑之輕，違背了社會一直堅持市民奉公守法的信念。近日不少市民均批評，法庭對於「佔領」行動期間引發的罪行判刑過輕，未能起到阻嚇作用，將對香港社會產生負面影響。司法機關應是時候作出檢討。

# 郭永健被指涉「黑金」受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大埔區議會新富選區將於本月19日補選，選區內數個大型屋苑近日均收到郵寄信件，批評候選人之一、工黨秘書長郭永健曾組織違法「佔領」行動被捕、涉收「黑金」被查。郭永健聲稱，今次或許有人緊張選情，故作出「抹黑」的舉動。不過，事實的真相是他確實曾在違法「佔領」行動中被捕，並因李卓人收受150萬元秘密捐款，而被廉政公署調查。

### 去年參與違法「佔領」被捕

大埔區議會新富選區補選共有3名候選人競逐，分別是郭永健、報稱獨立的羅曉楓及何萬傑。近日，新達廣場、新峰花園、富雅花園等選區內多個屋苑的街坊，均收到一張以雙面、彩色A4印刷，圖文並茂的單張，印上「佔領中環，大埔開始」的字眼，又印上工黨被指收受捐款未有申報，被廉署調查的報道等，而郭永健曾在違法「佔領」行動中被捕，及工黨支持同志婚權等內容。

### 與李卓人「暫存」捐款有關

該郵寄信件指稱，郭永健曾「搞」違法「佔領」行動被拉、收「黑金」被查，並非空穴來風：郭永健確實在違法「佔領」行動期間，留守在「佔領區」的最前線，多次聲稱「抗命不服從」，最終在

金鐘清場時被警方拘捕。

工黨主席李卓人去年被傳媒揭曝收受反對派「金主」、壹傳媒集團前主席黎智英共150萬元秘密捐款，並自爆曾將其中50萬元「暫存」長達9個月，事件曝光後才轉至工黨戶口。在事件中，郭永健是其中一個關鍵人物。

根據李卓人當時說辭，該50萬元的捐款是工黨用作成立社企的「種子基金」，由於當時社企還未開設戶口，所以他才一直將捐款存私人戶口。根據警察牌照課資料，「綠色工社」由工黨兩名執委及秘書長郭永健註冊。郭永健當時辯稱，由於未申請到環保基金，執委會才決定用黎智英的捐款。開會時，黨內數名立法會議員都在場。

### 被揭遊船河討論廉署調查

其後，李卓人、何秀蘭、及郭永健等工黨成員先後被廉政公署人員約見調查。他們3人更在調查過程中，被傳媒揭發相約在西貢遊船河，其中郭永健更直認曾談及廉署的行動，令人擔心他們或會「夾口供」，妨礙司法公正。故信件指郭永健收黑金被查，也是另一事實。

郭永健在回應事件時稱，估計有逾3,000戶選民收到有關信件。他未有羅列事實回應有關指控，只籠統地稱自己已就有關事件「多次

■郭永健被翻其去年因「佔中」被捕，及涉及「黑金」的舊賬。

解釋，又聲言是次「抹黑」舉動或反映有人緊張選情，又轉移視線稱近日有男子在他擺街站時到場指罵及叫囂，街站處也有其他候選人團隊在附近派單張，是企圖「抹黑」其他參選人。

於法庭是否有法律基礎要求警方公開7警身份，曾一方的理據有合理可爭辯之處，因此就此論點批出司法覆核許可。

### 警指曾健超指控誇大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公民黨成員曾健超於去年10月金鐘龍和道非法「佔領區」清場期間，疑被7名警員毆打，警方其後拘捕7警，但至今9個月仍未落案起訴任何人。曾健超早前申請司法覆核許可，高等法院昨受理。法官在庭上引述警方陳詞指，涉案影片拍得的情況沒有所指控的那麼嚴重，又質疑曾過去數個月拒絕出席認人手續，公開7警資料可能對他們造成不公平。法官認為，需要透過正式審訊時聽取進一步理據，才能就這些問題下定論。又希望雙方在本月20日前，協議正式審訊日期。

### 官指有途徑索償駁回覆核

對於曾早前提出的3項理據，包括受酷刑和無人道對待、被警方不合法羈留及警方無權要他有條件擔保，均全不獲法庭受理。法官指，涉及警方非法拘捕及襲擊的問題，仍有其他法律途徑如民事索償處理，毋須用到司法覆核，所以駁回申請。

曾健超昨日在另一公民黨成員陳淑莊陪同下到法院領取判詞。他稱，司法覆核案件的最終結果如何仍未知道，但受襲事件「證據確鑿」，但警方至今9個月仍沒有任何程序處理，令他對警方完全失去信心，「唔知警方係咪有心針對（自己）」他又質疑律政司司長袁國強早前稱要尋求外聘資深大律師意見，但至今兩個月仍未向公眾交代。



■「本土派」示威者日前在旺角狙擊愛港團體成員。資料圖片

## 示威者製造混亂 新華社批損法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個別激進「本土派」團體，在剛過去的周末再次在旺角搗亂，既衝擊當日愛國團體在該處舉行的論壇活動，襲擊唱普通話歌曲的街頭表演者，更多次衝擊在場維持秩序的警員，造成混亂，並影響其他道路使用者及商舖。新華社日前發表時評，批評這種涉嫌歧視的行為不僅缺乏理性，更破壞了香港最為倚重的法治基石，對香港的國際形象有百害而無一利。

### 惡劣示範長期損害香港

時評續指，更嚴重的是，這些所謂的「示威」，已完全背離法治軌道，對維護正常社會秩序與和諧人際關係，均造成不可估量的損失。鑑於依法治港對香港前途命運的極端重要性，一些激進「本土派」非法行為造成的惡劣示範，將長期損害香港賴以生存的法治理性。

時評強調，香港是崇尚法治、法律健全的社會，如果任憑某些涉嫌歧視的過激非理性行為長

期荼毒香港社會，香港引以為傲的法治精神將遭到嚴重破壞，回歸後良好的投資環境將不復存在，香港的繁榮穩定也將無以為繼。

### 放下爭拗聚焦經濟民生

時評表示，非法「佔中」給香港帶來的破壞仍未完全消除，社會和人心的撕裂尚待進一步彌合。面對周邊地區的快速發展，面對經濟及民生事項的種種新挑戰，香港不進則退。香港市民眼下的當務之急，是理性思考如何放下政治爭拗，凝聚社會共識，聚焦發展經濟和改善民生。「決不能讓少數極端者的非理性行為損害市民福祉，破壞包容和諧的社會氛圍，衝擊香港的法治與秩序。」